

宁波珈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沪24XEC1N06P





## 关于对宁波珈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2278 号

宁波珈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宁波珈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珈诚生物”）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2086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股转系统公告〔2021〕1007 号）的相关要求，我们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①所述，珈诚生物于 2024 年 3 月 16 日收到宁波市公安局海曙分局下发的《拘留通知书》，珈诚生物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俞佳彪涉嫌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截至审计报告日，该案件尚未有结论性意见。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二）当《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4 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适用时，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法定代表人俞佳彪先生刑事拘留事项作出了充分披露，但是考虑到该事项的重要性，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 三、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 四、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未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 五、使用限制

本专项说明仅供珈诚生物为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晶欢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7030022

(副本)

市场主体身份信息码了备案、登记、监管信息, 输入更多应用服务。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45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审计报告, 代理记帐, 税务筹划、咨询、培训、其他会计业务、法律、法规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03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姓名 黄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03-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宁波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02819770322621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5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2017年12月18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波 330000461927

证书编号: 330000461927  
 No. of Certificate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2005 07 01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鄂晶欢 31000061068



证书编号: 31000061068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年03月28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姓名: 鄂晶欢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6-10-23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宁波分所  
身份证号: 330203198610250025

